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：M500303B3B250516G0000001010002

签订地点：北京

签订日期：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扬州江淮轻型汽车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[价格单位：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 价	金 额	货 期
1	行星齿轮 减速机	APE60-015	配 φ 14*30/ φ 50*3 / φ 70/4- φ 4.5 [MSMF/MHM F042L1U (V) 2M]	MOTEC	pcs	4	800	3200	库存 品
2	交流伺服 电机	MHMD042G1U	标准	Panasonic 松下	pcs	3	1300	3900	1周

合同总额：¥7100元（含税13%）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：

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浦江东路153号扬州江淮轻型汽车有限公司;徐伟;13813129777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

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浦江东路153号扬州江淮轻型汽车有限公司;徐伟;13813129777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收到货请及时对收到的货物数量，型号，外观，包装进行验收，有异议7日内提出，否则视为乙方发货无误。
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甲方支付30%货款订货，发货前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
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《民法典》。

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
十四、其它约定事项：乙方不得违反国家及甲方内部制度明令禁止的有关行为如：乙方承诺乙方公司股东、现任高管、实际控制人中无甲方在职领导干部及员工，亦无从甲方离职(或退休)不满3年的领导干部。

十五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三份乙方一份，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30天内。

十六：本合同对应甲方采购编号：YZHT-CGB- -2025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扬州江淮轻型汽车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地址电话：

扬州市江都区浦江东路153号0514-86832258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徐伟

委托代理人：李云霞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813129777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801227867

单位传真：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工商银行扬州新城支1108810209100011679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321012755057208Y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

签章时间：